專業類系所評鑑項目與效標

|  |
| --- |
| **系所評鑑** |
| **項目** | **1.目標、特色與系所務發展** |
| **內涵** | 系所依據務實致用之技職教育目標，以及配合校務及院務發展目標、產業發展與專業發展趨勢，擘劃系所教育目標、特色及發展計畫、學生核心能力，訂定師資聘任、招生與畢業條件，建立健全行政管理機制，妥善規劃及運用空間與資源，展現系所發展特色與提升學生競爭力。 |
| **參考效標** | 1-1系所依據校務及院務發展目標及專業發展趨勢，考量學生背景，評估自身發展條件，訂定系所特色及發展計畫。1-2系所訂定教育目標、學生核心能力及畢業條件，以提升學生競爭力。1-3系所符應其教育目標與特色，建立師資聘任及招生策略。1-4系所行政管理機制之規劃與執行。1-5系所空間及資源之規劃、運用、管理及維護機制及成效。 |
| **說明** | ‧「系所行政管理」，包含行政人力配置、各種委員會功能及運作等。‧「系所空間及資源」，包含空間、經費、圖書、設備等。‧「核心能力」，指學生畢業時所具備之專業知識與能力。 |
| **項目** | **2.課程規劃、師資結構與教師教學** |
| **內涵** | 課程規劃能配合系所教育目標，並符應專業特性、產業發展及學生特質需求。課程結構與內容能符合專業發展及人文關懷的特性，以培養學生專業知識、實務能力並符應社會需求。系所能因應系所務發展計畫聘任專兼任師資，師資結構與專長符應專業課程規劃與系所教育目標及特色。教師教學科目與專長相符，教學負擔合理，能於教學、研究、產學合作及專業服務上充分發揮其專業知能，且教學能因應產業特性及學生特質，運用適切之教學內容及方法，提升學生學習成效。教師主動參與學校教師專業成長活動，並根據教學評量結果，精進教材教法，增進學生學習成效，以提升教學品質。 |
| **參考效標** | 2-1課程規劃符應系所教育目標、社會及產業發展需求，並考量學生特質之作法。2-2課程規劃能符合專業發展及人文關懷的特性，以培養學生專業知識、實務能力及人文素養。2-3實務課程規劃及運作機制。2-4系所專兼任師資結構、專長與系所教育目標及特色之相關性。2-5專兼任教師授課能因應產業特性及學生特質，運用適切之教學內容與方法，提升學習成效。2-6教師參與教學專業成長活動並運用教學評量結果，增進教學品質之情形。2-7其他特色規劃及運作情形。 |
| **說明** | ‧「學生特質」，即學生之特性與素質，包括學生的學習動機、學習態度與信念、預備知識、學習行為與學習表現等。‧「課程規劃」，包含課程、學分、課程大綱、課程檢討、教學評量與改進機制等。課程大綱須說明大綱規劃與學生核心能力之關聯性。‧「實務課程」規劃包含檢視與校系發展目標、瞭解產業需求、分析培育工作人力所需具備能力，並完成課程規劃、教學科目及教學大綱發展及修正。‧「師資結構」，包含專兼任教師人數、專長及授課鐘點等。教師專長可依其學位、研究、著作、實務經驗或產學合作來衡量與系所教育目標及學生核心能力之配合程度。 |
| **項目** | **3.教學品保與學生輔導** |
| **內涵** | 系所能依據學生特質、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目標，具體規劃並整合校內外相關資源，制訂有效協助學生學習之策略，以達成系所教育目標；並能針對學生學習、生活及生涯發展需求，鼓勵學生積極運用學校及系所提供的資源。 |
| **參考效標** | 3-1系所依據學生能力需求制訂學習成效檢核方式並落實之情形。3-2系所針對學生之課業、生活、生涯及就業所採行之輔導機制及落實情形。3-3系所提升學生實務能力之具體措施。3-4其他有關增進學生學習意願及提升學習成效之具體作法。 |
| **說明** | ‧「學習成效檢核」，包含學生基本素養及核心能力之檢核、學生畢業條件達成之檢核，以及其他多元評量方法之執行情形等。研究所之「學習成效檢核」包含研究生論文指導及品質確保之作法。「多元評量」係指評量方式的多元化及實施過程的多元化。評量執行兼顧時機、功用、作用、結果的解釋與運用，內容兼顧知能、技能，並以客觀測驗、實作、口頭問答等多元方式進行評量。‧「課業輔導機制」，包括TA制度、Office hours、補救教學等。‧「提升學生實務能力之措施」，如引進業界兼任教師或業師、開設專題製作(研究)、規劃業界實習、輔導學生考照、指導學生參與校內外競賽等。 |
| **項目** | **4.系所專業發展與產學合作** |
| **內涵** | 系所能因應其教育目標及特色、社會與產業需求，建立有效的專業發展與產學合作之作法，尋求並善用相關資源，進行系統性或整合性的產學合作、技術開發與專業服務。系所的產學合作、技術開發、專業服務表現與學術研究能有具體成效，並能結合教學，提供學生學習與實習機會，發揮實質效益。 |
| **參考效標** | 4-1系所因應教育目標及特色、產業需求，規劃及推動系所專業發展與產學合作的作法。4-2系所產學合作、技術開發、專業服務及研發成果。4-3教師將產學合作或研發成果融入教學，提供學生實習及人才培育之作法。 |
| **說明** | ‧「研發成果」，包含論文、技術報告、專利、技轉、商標、著作權、作品展演、企業診斷與輔導、商品化產品及其他智慧財產權益之運用成果等。 |
| **項目** | **5.學生成就與職涯發展** |
| **內涵** | 在校生與畢業生學習成就與發展能符合系所教育目標與特色，且系所能建立追蹤聯繫管道與機制，追蹤畢業系友之職涯發展情形，並有成效。 |
| **參考效標** | 5-1學生學習成效與發展符合系所教育目標與特色。5-2提升學生就業力之規劃措施。5-3系所應屆畢業生進路發展之情形。5-4系所建立畢業系友追蹤聯繫管道與機制之情形。 |
| **說明** | ‧「學生學習成效」，可包含學生在校期間取得專業證照、實務學習、參與校內外及國際競賽及其他專業表現之情形。‧「學生就業力規劃措施」，包含課程改進、教師專業實務能力增進、職涯輔導等之相關配套措施。‧「畢業生進路發展」，包含進修、就業、創業、服兵役、留學及其他（含待業）情形。 |
| **項目** | **6.自我改善** |
| **內涵** | 系所對內能建立自我評鑑作法，檢視辦學績效，並推動持續改善以提升品質之作為，達成系所教育目標，以確保系所永續發展。對外，能蒐集各方意見，作為自我改善與提升系所競爭力之參酌。 |
| **參考效標** | 6-1系所自我評鑑作法與落實情形。6-2系所持續改善及提升品質之作法。6-3系所針對前次評鑑(訪視)意見之檢討及後續處理情形。6-4其他措施。 |
| **說明** | ‧「自我評鑑作法」，可參酌教育部「大學自我評鑑結果及國內外專業評鑑機構認可要點」辦理。‧「系所持續改善作法」，包括蒐集並參考師生、家長、校友、雇主、業界賢達等意見，以改善系所務品質之作法。 |